

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整体预算绩效自评表

十、财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绩效评价结果等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重要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第一条 根据《中共安阳市委办公室、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北关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安办文〔2019〕7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第三条 职能转变。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落实城乡低保制度，增强特困人员供养机构服务保障能力；加快建立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残疾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与保障政策。推进社会组织管理制度改革，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深化“放管服”改革，以“一网通办”前提下“最多跑一次”改革为抓手，简化优化审批服务流程，提高审批服务效率。

第四条 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民政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民政工作政策规定，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负责依法对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和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拟订全区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承办乡镇以上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全区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服务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地名命名、更名工作。

（六）负责婚姻登记管理工作，推进婚俗改革。承担全区涉港、澳、台地区的婚姻登记工作。

（七）拟订全区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全区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十) 拟订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 组织拟订全区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十二) 拟订全区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四) 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安阳市北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
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安阳市北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 与安阳市北关区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会同安阳市北关区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安阳市北关区行政区划图。

第五条 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根据以上职责，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设五个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

负责文秘、信息、督查督办、印鉴管理、机要保密、档案、文印、财务、信访、干部教育培训、党群工作；承担相关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二）社会救助股

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组织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城市低收入家庭资格认定和临时救助工作；承担投入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农村特困供养等资金的分配和监督工作。

（三）基层政权股

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负责推动村务公开、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工作人员的培训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

（四）社会事务股（审批服务股）

做好全区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管理工作；做好全区民间组织的登记管理工作。拟订婚姻、殡葬管理的措施和办法并监督实施；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组织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行政职权清理规范等相关工作，承担各项

行政审批综合办理工作;负责婚姻组织的审批、婚姻证件的办理;承担全区婚姻登记信息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拟订全区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全区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负责承办行政区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地名管理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地名更名、命名工作。推行并监督标准地名的使用和地名标志的设置。

二、机构设置

北关区民政局内设机构 4 个,包括:办公室、社会救助股、基层政权股、社会事务股(审批服务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北关区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6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5 个,具体是:

1. 北关区婚姻登记中心
2. 北关区社会福利中心
3. 北关区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4. 北关区社区建设服务中心
5. 北关区区划地名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30.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31.8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2.1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070.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15.3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6.3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74.79	本年支出合计	58	5,362.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90.7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30
	30			61	
总计	31	5,365.51	总计	62	5,365.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74.79	4,762.62					12.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22.71	3,910.55					12.1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892.23	1,892.23					
2080201	行政运行	172.26	172.26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25	1.2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701.82	1,701.8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90	16.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75	31.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6	10.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9	20.89					
20809	退役安置	5.27	5.27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5.27	5.27					
20810	社会福利	676.65	676.65					
2081002	老年福利	676.65	676.65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1.74	151.74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1.74	151.7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 113. 68	1, 113. 6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 113. 68	1, 113. 68					
20820	临时救助	21. 14	21. 1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1. 14	21. 1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 27	18. 10					12. 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 27	18. 10					12. 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 23	20. 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 23	20. 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69	8. 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 54	11. 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2. 31	802. 3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02. 31	802. 3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02. 31	802. 31					
229	其他支出	29. 53	29. 5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9. 53	29. 5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 53	29. 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62.21	2,051.14	3,311.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0.32	2,030.91	2,039.4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012.04	1,993.89	18.15			
2080201	行政运行	176.00	176.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25		1.2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817.84	1,817.8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96	0.06	16.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75	31.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6	10.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9	20.89				
20809	退役安置	5.27	5.27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5.27	5.27				
20810	社会福利	677.28		677.28			
2081002	老年福利	677.28		677.28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4.67		174.6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74.67		174.6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120.41		1,120.41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20.41		1,120.41			
20820	临时救助	21.14		21.1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1.14		21.1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6		27.7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6		27.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3	20.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3	20.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9	8.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4	11.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15.31		1,215.3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5.31		1,215.3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5.31		1,215.31			
229	其他支出	56.35		56.3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6.35		56.3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6.35		56.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 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30.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31.8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61.20	4,061.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23	20.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15.31		1,215.3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6.35		56.3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62.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353.09	4,081.43	1,271.6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90.4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50.6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439.81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353.09	总计	64	5,353.09	4,081.43	1,271.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 081. 43	2, 051. 14	2, 030. 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061. 20	2, 030. 91	2, 030. 2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 012. 04	1, 993. 89	18. 15
2080201	行政运行	176. 00	176. 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 25		1. 2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 817. 84	1, 817. 8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 96	0. 06	16. 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 75	31. 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 86	10. 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 89	20. 89	
20809	退役安置	5. 27	5. 27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5. 27	5. 27	
20810	社会福利	677. 28		677. 28
2081002	老年福利	677. 28		677. 28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4. 67		174. 6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74. 67		174. 6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 120. 41		1, 120. 41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20.41		1,120.41
20820	临时救助	21.14		21.1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1.14		21.1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4		18.6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4		18.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3	20.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3	20.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9	8.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4	11.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3.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7.49	30201	办公费	6.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2.79	30202	印刷费	0.4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9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1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0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7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0.00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39	30208	取暖费	3.5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5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0	30211	差旅费	0.2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4.4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4.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50.0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3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			
人员经费合计		2,028.41	公用经费合计					22.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0			2.40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9.81	831.84	1,271.66		1,271.6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3.00	802.31	1,215.31		1,215.3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13.00	802.31	1,215.31		1,215.3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13.00	802.31	1,215.31		1,215.31	
229	其他支出	26.81	29.53	56.35		56.3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6.81	29.53	56.35		56.3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6.81	29.53	56.35		56.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附件2-1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人		杜平		联系电话		3363456	
部门 (单		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					
年度 履职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负责社会救助管理工作,包括城乡低保、城乡特困对象的审批,城乡低保、城乡特困生活补助发放及日常监督管理、负责临时救助对象的救助及临时救助资金的监督管理;负责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工作。百岁老人、高龄老人生活补助的发放,孤儿的申报、审批、认定工作。孤儿生活费的监管和发放;负责做好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生活救助工作,包括返乡、医疗、生活等方面的救助。			全区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 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实际完成值发生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施	
	城乡 社会 救助	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城乡低保共 1639 户, 2841 人, 累计发放 975.75 万元;特困 195 人, 累计发放 133.67 万元;临时救助对象 104 人, 共救助 25.05 万元, 因暴雨洪涝灾害造成生活困难的 98 户 248 名, 37.5 万元临时救助金已发放到位。			
	残疾 人两 项补 贴	残疾人生活困难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享受困难生活补贴 1035 人, 发放补贴金额 75.6372 万元;享受重度护理补贴 1409 人, 发放补贴金额 99.516 万元。			
	高龄 津贴	80 以上老人高龄津贴资助资金		发放高龄津贴的 80 岁以上老年人人数 7223 人,			
预算 情况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实际执 行数	执行率	实际完成值发生偏差原 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3228.71	4774.8	4774.8	110%	上级补助资金调整
	资金 来源:	(1) 财政性资金	3228.71	4762.6	4762.6	110%	上级补助资金调整
		(2)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3) 其他资金		12.2	12.2	100%	城乡低保电费减免资金
	资金 结构:	(1) 基本支出	1293.91	2051.1	2051.1	90%	严格控制执行“三公”经费
(2) 项目支出		1934.8	3311.1	3311.1	100%	上级补助资金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实际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发生偏 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投入 管理 指标	预算 和 财务 管理	预算执行率	4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 成数/预算数）× 100%。预算完成数指 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 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 的（调整）预算数。	100%	年初指标值设置不标准
		结转结余率	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 余总额/ 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 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 转结余资金之和。预 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 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本年度“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 预算数*100%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 际政府采购金额/政 府采购预算数）× 100%。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 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 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 府采 购计划	0	
		总分	98			
备注	1. 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按照附件2打分表各项分值进行打分。 2. 实际完成值发生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 采取的措施。					
财政部门 归 口业务 股室 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股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2-2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自评打分表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安阳市北关区民政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年度主要任务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根据年度主要任务逐条完成情况酌情给分,说明给分依据	50	50
预算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部门预算总额执行率*该项分值	10	9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结转结余率	指标完成值/指标值*该项得分	10	9
		“三公经费”控制率	指标完成值/指标值*该项得分	10	10
		政府采购执行率	指标完成值/指标值*该项得分	10	10
综合管理指标	内控制度管理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	考核部门内部控制制度的设置和执行情况。1. 未建立内部控制制度或在本年度内因内控制度不健全或执行不到位,造成单位出现廉政风险或发生重大责任事故的扣5分;2. 制度不健全规范的扣3分;3. 制度执行差的扣	5	5
	绩效信息公开	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自评情况	未按要求公开当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上一年度绩效自评情况的每1个项目扣1分,直至扣完	5	5
总分		98			
备注		满分为100分。年度主要任务根据实际完成情况酌情评分,预算情况得分=执行率*该项分值,各指标得分=指标完成值/指标值*该项得分 综合管理指标得分按指标值说明规定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艾滋病生活补助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救助股			实施单位	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57	18.64	18.64	10	1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按时足额发放艾滋病人的生活补助金资金； 2. 严格按照补贴程序和要求，审定补贴对象； 3. 加大政策的宣传，提高政策知晓率。			艾滋病生活补助经费，按年度足额发放； 严格按照补贴程序和要求，审定补贴对象； 民众对艾滋病政策知晓率 90%以上。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符合条件的纳入保障范围	75 人	100%	6	6	
			保障金发放标准	200 元/月/人	100%	6	6	
		质量 指标	艾滋病生活费用据实结算	100%	100%	6	6	
			政策知晓率	≥ 95%	≥ 95%	5	4	政策宣传 不广泛
			及时发放率	≥ 95%	≥ 95%	5	5	
		时效 指标	按时发放率	≥ 95%	≥ 95%	5	5	
			艾滋病基本生活费使用时间	1 年	100%	5	5	
			平均每个艾滋病人的补助费用	逐步提高	100%	5	5	
		成本 指标	财政服务成本	18.64 万元	≤ 0%	5	5	
			资金到位率	≥ 95%	≥ 95%	5	5	
			到位及时率	≥ 95%	≥ 95%	5	5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缓解了基本生活问题	完成	完成	3	3	

		指标	促进了社会公平正 义与和谐进步	完成	完成	3	3	
		社会 效益 指标	工作经费对象生活 水平和照护服务水 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	2	
			促进了社会公平正 义与和谐进步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	2	
		生态 效益 指标	工作经费对象生活 水平和照护服务水 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3	3	
			促进了社会公平正 义与和谐进步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3	3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艾滋病长效机制	不断完善	100%	3	3	
			审批程序到位	完成	100%	3	3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受助艾滋病病人满意 度	基本满意	100%	5	5	
			科室满意度	基本满意	100%	5	5	
总分						100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主管部门	城乡居民最低保障中心			实施单位	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42.5	1042.5	975.1	10	93.5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不断完善机制，按时发放城乡居民最低			目标 1：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资			

目 标	生活保障金资金；目标 2：严格按照残疾人两项补贴程序和要求，依法审定补贴对象；目标 3：加大对政策的宣传，提高政策的知晓率。				金；目标 2：严格按照补贴程序和要求，审定补贴对象；目标 3：加大政策的宣传，提高政策知晓率。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度 指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 量 指 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纳入保障范围率	3000 人	≥ 99%	10	10	
			农村保障金发放标准	每年不低于 4400 元	不低于上年	5	5	
			城市保障金发放标准	每人每月不低于 590 元	不低于上年	5	5	
		质 量 指 标	城乡居民对象认定准确率	≥ 95%	完成	5	5	
			及时发放率	≥ 95%	完成	5	5	
		时 效 指 标	社会救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 95%	完成	4	4	
			审批复核的及时性	30 日内	完成	4	4	
			政策知晓率	≥ 95%	完成	4	3	政策宣传有待加强
		成 本 指 标	保障经费使用率	100%	完成	4	4	
			财政服务成本	1042.5 万元	完成	2	2	
			成本控制率	≤ 0%	完成	2	2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为次年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完成	完成	4	4	
			缓解了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问题	完成	完成	8	8	
			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进步	完成	完成	10	10	
		社 会 效	城乡困难群众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完成	4	4	

		益指标	确定方案	2021 年年 初	完成	4	4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的满意度	≥95%	完成	5	5	
			科室满意度	≥95%	完成	5	5	
总分						100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名称		孤儿基本生活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	10.26	10.26	10	1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纳入保障范围	9 人	100%	6	6	
			保障金发放标准	950 元/月	100%	6	6	

		质量指标	孤儿生活费用据实结算	100%	100%	6	6	
			政策知晓率	≥95%	≥95%	5	4	宣传不到位
			及时发放率	≥95%	≥95%	5	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95%	≥95%	5	5	
			孤儿基本生活费使用时间	1 年	100%	5	5	
			平均每个孤儿补助费用	逐步提高	100%	5	5	
		成本指标	财政服务成本	8.55 万元	≤0%	5	5	
			资金到位率	≥95%	≥95%	5	5	
			到位及时率	≥95%	≥95%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了基本生活问题	完成	完成	3	3	
			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进步	完成	完成	3	3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经费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	2	
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进步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	2		
生态效益指标		工作经费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3	3		
		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进步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孤儿助学长效机制	不断完善	100%	3	3		
		审批程序到位	完成	100%	3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儿童满意度	基本满意	100%	5	5	
	科室满意度		基本满意	100%	5	5		
总分						100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精简老职工救济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救助股			实施单位	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6	0.36	0.36	10	1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老职工的基本生活			保障老职工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纳入保障范围	3 人	100%	8	8	
			保障金发放标准	100 元/月	100%	8	8	
			政策知晓率	≥ 95%	≥ 95%	6	6	
			及时发放率	≥ 95%	≥ 95%	6	4	财政支付不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95%	≥ 95%	6	6	
			审批复核的及时性	30 日内	100%	6	6	
		成本指标	财政服务成本	0.36 万元	≤ 0%	6	6	
			资金到位率	≥ 95%	≥ 95%	6	6	
			到位及时率	≥ 95%	≥ 95%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了基本生活问题	完成	完成	3	3	
			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进步	完成	完成	3	3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老职工的基本生活问题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	2	
			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进步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	2	
		生态效益	工作经费对象生活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3	3	

		指标	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进步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经费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3	3	
			审批程序到位	完成	100%	3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满意度	基本满意	100%	5	5	
			科室满意度	基本满意	100%	5	5	
	总分						100	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临时救助金							
主管部门		城乡居民最低保障中心			实施单位		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 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 分
		年度资金 总额	88.5	88.5	25.04		10	28%	5
年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解决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无法覆盖，仍有困难的家庭或者个人给予的救助。 目标 2：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强化贫困人口兜底保障、助力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 目标 3：发挥临时救助的时效性和应急性，兜牢民生底线，切实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目标 1：解决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无法覆盖，仍有困难的家庭或者个人给予的救助。 目标 2：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强化贫困人口兜底保障、助力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 目标 3：发挥临时救助的时效性和应急性，兜牢民生底线，切实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绩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 标 值	实际 完 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 居民纳入临时保 障范围率	250 人次	完成	10	10	
			保障经费使用率	100%	完成	5	5	
			救助标准（590）	当年 城市月最低生 活保障标准 6 倍。	完成	5	5	
		质量指标	政策知晓率	≥ 95%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95%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服务成本	88.5 万元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困难群众人 员的基本生活问 题	完成	完成	5	5	
			促进了社会公平 正义与和谐进步	完成	完成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经费对象生 活水平和照护服 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 提升	完成	10	10	
			确定方案	2021 年年初	完成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	保障对象的满意 度	≥ 95%	完成	10	10	

	分	度 指 标						
总分						100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救助股			实施单位		民政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 行 率	得 分
（万元）		年度资金 总额	180	180	174.9	10	97%	10
		其中：当 年财政拨 款						
		上 年结转资 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 年预计救助人数为困难 1100 人/月，重度 1400 人/月；辖区困难残疾人每人每月发放不低于 60 元的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每人每月发放不低于 60 元的护理补贴，解决困难残疾人生活和重度残疾人护理的问题。按照区级 3.2 的比例匹配资金。				2021 年实际救助人数为困难 12541 人，fa 发放 75.372 元，重度 16586 人，发放 99.516 元；辖区困难残疾人每人每月发放不低于 60 元的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每人每月发放不低于 60 元的护理补贴，解决困难残疾人生活和重度残疾人护理的问题。按照区级 3.2 的比例匹配资金。			
绩效 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	数	困难残疾人	1100 人	1035	5	5	

	出 指 标 50 分	量 指 标	重度残疾人	1400 人	1409	5	5	
		质量 指 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 补贴	19.2 元 /月	19.2 元 /月	5	5	
			重度残疾人护理 补贴	19.2 元 /月	19.2 元 /月	5	5	
		时 效 指 标	残疾人“两项补 贴”按时发放率	≥90%	≥90%	5	5	
			审批复核的及时 性	30 日内	30 日内	5	5	
			政策知晓率	≥85%	≥85%	5	4	宣传不到位
		成 本 指 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 资金社会化发放 率	≥100%	≥100%	5	5	
			财政服务成本	57.8 万 元	57.8 万 元	5	5	
			成本控制率	≤0%	≤0%	2	2	
			为次年预算安排 提供参考依据	完成	完成	3	3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缓解困难残疾人 生活和重度残疾 人护理问题	完成	完成	4	4	
			促进了社会公平 正义与和谐进步	完成	完成	4	4	
		社 会 效 益 指 标	领取残疾人两项 补贴对象生活水 平和照护服务水 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 升	稳步提 升	4	4	
			确定方案	2022 年 年初	2022 年 年初	4	4	
		生 态 效 益 指 标	提高财政资金使 用效益	完成	完成	4	4	
			保障对象应保尽 保	≥90%	≥90%	4	4	
		可	政策知晓率	≥85%	≥85%	3	3	

		持续影响指标	审批程序到位	完成	完成	3	3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的满意度	≥95%	≥95%	5	5	
			科室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生活补助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救助股			实施单位	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 资金 总额	1	1	0.62	10	62.0%	6.0
	其中： 当年 财政 拨款				—		—
	上年 结转 资金				—		—
	其 他资 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基本生活			保障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纳入保障范围	30 人	100%	10	10	
			制度执行有效性	≥95%	≥95%	5	5	
		质量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95%	5	5	
			及时发放率	≥95%	≥95%	4	4	
		时效指标	审批复核的及时性	≥96%	≥96%	5	5	
			救济金按时发放率	≥95%	≥95%	5	5	
		成本指标	财政服务成本	0.62 万元	≤0%	8	8	
			审批复核的及时性	≥95%	≥95%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流浪乞讨人员的基本生活问题	完成	完成	5	5	
			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进步	完成	完成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流浪乞讨人员的基本生活问题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3	3	
			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	完成	完成	2	2	

			与和谐进步					
		生态效益指标	工作经费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3	3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完成	完成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基本满意	100%	5	5		
		科室满意度	基本满意	100%	10	10		
总分					100	94.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救助股			实施单位	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 资金 总额	31.2	32.23	32.23	10	100.0%	10.0
	其中： 当年 财政 拨款				—		—
	上年 结转				—		—

		资金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			保障全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纳入保障范围	39 人	100%	6	6	
				保障金发放标准	950 元/月	100%	6	6	
			质量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用据实结算	100%	100%	6	6	
				政策知晓率	≧95%	≧95%	5	4	政策宣传不到位
				及时发放率	≧95%	≧95%	5	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95%	≧95%	5	5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使用时间	1 年	100%	5	5	
				平均每个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助费用	逐步提高	100%	5	5	
			成本指标	财政服务成本	32.23 万元	≦0%	5	5	
				资金到位率	≧95%	≧95%	5	5	
				到位及时率	≧95%	≧95%	5	5	
		效益	经济	缓解了基本生活问	完成	完成	3	3	

	指 标	效 益 指 标	题 促进了社 会公平正 义与和谐 进步	完成	完成	3	3	
		社 会 效 益 指 标	工作经费 对象生活 水平和照 护服务水 平提升情 况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	2	
			促进了社 会公平正 义与和谐 进步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	2	
		生 态 效 益 指 标	工作经费 对象生活 水平和照 护服务水 平提升情 况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3	3	
			促进了社 会公平正 义与和谐 进步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3	3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事实无人 抚养儿童 助学长效 机制	不断完善	100%	3	3	
	审批程序 到位		完成	100%	3	3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受助儿童 满意度	基本满意	100%	5	5	
			科室满意 度	基本满意	100%	5	5	
	总分						100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特困供养金						
主管部门		城乡居民最低保障中心			实施单位	民政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2.2	152.2	133.66	10	88%	8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不断完善机制, 按时发放特困供养金资金;				目标 1: 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特困供养金资金;			
	目标 2: 严格按照残疾人两项补贴程序和要求, 依法审定补贴对象;				目标 2: 严格按照补贴程序和要求, 审定补贴对象;			
	目标 3: 加大对政策的宣传, 提高政策的知晓率。				目标 3: 加大政策的宣传, 提高政策知晓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符合条件的纳入保障范围 (195)	完成	完成	10	10	
			指标 2: 城市特困 (11)	767 元 / 每月	完成	10	10	
			指标 3: 农村特困 (194)	567/ 每月	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政策知晓率	≧ 95%	完成	10	10	
			指标 2: 及时发放率	≧ 95%	完成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按时发放率	≧ 95%	完成	5	5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	指标 1: 缓解了基本生活问题	完成	完成	15	15	

	分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升群众满意度	100%	完成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保障对象的满意度	≥ 95%	完成	10	10	
总分						100	98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80 以上老人高龄津贴资助资金			实施单位	民政局		
主管部门	老年福利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6.02	676.68	676.6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引导北关区稳步提升高龄老人生活水平				引导北关区稳步提升高龄老人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发放高龄津贴的 80 岁以上老年人人数	7200	7223	5	5	
			80-90 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	≥100 元	6453	5	5	
		质量指标	90-99 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	≥150 元	762	5	4	有 3 位老人未及时提标，已补发到位
			100 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	≥350 元	8	5	5	
			高龄津贴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完成	5	5	
			高龄津贴资金政策的合规性	合规	完成	5	5	
		时效指标	及时下达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 30 日内	及时发放	5	5	
			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90%	完成	5	5	
		成本指标	保障经费使用	100%	完成	5	5	

			率					
			财政服务成本	546.02	完成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完成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了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问题	基本完成	完成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制度	不断完善	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高龄津贴补助的80岁以上老年人满意度	≥85%	完成	10	10	
	总分					100分	99分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365.5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191.56 万元，下降 28.54%。主要原因是缩减业务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774.7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762.62 万元，占 99.7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2.17 万元，占 0.2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5,362.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51.14 万元，占 38.25%；项目支出 3,311.07 万元，占 61.7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353.0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146.52 万元，下降 27.26%。主要原因是业务开支缩减。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81.4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76.11%。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45.25 万元，下降 5.67%。主要原因是业务活动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81.4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0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1.2 万元，占 99.50%；卫生健康支出 20.23 万元，占 0.50%。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1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81.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04%。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23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6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资金流转慢。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

年初预算为 195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7.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缩减开支。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1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2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7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资金流转较慢，支出为上年结余资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

年初预算为 45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7.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高龄津贴业务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12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拨款资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00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0.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拨款增加，业务增多。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其临时救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8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减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6.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增多。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减少。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1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51.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28.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2.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由机关事务公车平台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 万元。2021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其他用车 1 辆。（备注：其他用车为遗留报废挂账车。）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节约三公开支。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绩效评价结果等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围绕绩效目标设定、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自评全过程进行绩效管理，通过年初合理设定绩效目标，项目实施过程中密切关注项目实施进度及实施效果，项目完工后及时进行事后评价等工作措施，绩效管理取得初步成效。

（二）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 2021 年度整体支出预算总额 3228.71 万元，决算总额 4774.8 万元，部门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其中，年度主要任务及完成情况：为切实做好民政兜底保障工作，一是积极做好城乡低保审核审批、发放工作。严格按照户主申请、走访调查、民主评议、张榜公示等程序，核实低保对象家庭情况，切实做

到应保尽保、应退则退。截至 12 月，我区城乡低保共 1639 户，2841 人，累计发放 975.75 万元。其中农村低保共 821 户，1506 人，实行按月发放，共发放资金 374.85 万元。城市低保共 818 户 1335 人，实行按月发放，发放资金 600.9 万元。二是提升农村特困人员分散、集中供养水平。全区特困 195 人，累计发放 133.67 万元，特困对象中失能、半失能对象共 78 人，累计发放护理补贴 17.76 万元。三是结合实际落实困难群众临时救助。截至 12 月，全区共有临时救助对象 104 人，共救助 25.05 万元（其中 3 户为脱贫户，救助资金 1.1 万元。）因暴雨洪涝灾害造成生活困难的 98 户 248 名（包括脱贫户 8 户 20 人）群众，落实“先行救助”政策，37.5 万元临时救助金已发放到位，确保社会救助政策落到了实处。四是着力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救助体系。截至 12 月，享受困难生活补贴 1035 人，发放补贴金额 75.6372 万元；享受重度护理补贴 1409 人，发放补贴金额 99.516 万元，其中监测户 37 户 42 人，发放资金 3.498 元，已发放到位，妥善解决了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困难，确保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落到了实处。五是有效维护保障儿童合法权益。截至 12 月，我区现有孤儿 9 名，发放孤儿基本生活救助金 8.55 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39 人，共发放生活救助补差资金 32.23 万元，其中监测户 2 人，发放资金 1.8164 万元。我区现有留守儿童 20 名，已全部录入全国留守困境儿童系统，并定期开展走访排查留守儿童防溺水安全工作，及时掌握留守儿童家庭情况并对其表示关爱，着重于留守儿童的监护问题及关爱保护。六是做好高龄津贴发放工作。截至 12 月底，全区 80 岁以上老人 7223 人，1-12 月份共发放高龄津贴 676.6800 万元。八是充分发挥民政兜底保障，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截至 12 月，农村低保脱贫户享受低保：2205 户，431 人。累计发放 130.4 万元；监测户享受低保 47 户，121 人，累计发放 6.43 万元），全区特困中脱贫

户：84人，累计发放58.63万元；监测户享受低保：8人，累计发放0.73万元。脱贫户中享受困难生活补贴117人，发放救助金额8.61万元；享受重度补贴40人，发放救助金额2.928万元；脱贫户中有2人为散居孤儿，共发放孤儿救助金2.28万元；对涉农办事处（镇）上报因病、因残等无劳动能力的脱贫户114人，每人每季度发放慈善救助金500元，共计22.8万元；预算情况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北关区民政局2021年度预算支出3228.71万元，全年实际执行数4774.8万元，全年执行率110%；投入管理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一是年初制定结转结余率为0，上年结余为1137。得9分。二是年初制定“三公经费”控制率100%。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0。三是年初制定政府采购执行率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是对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不到位，绩效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有待提高。目前，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功能科目细化到项级，经济科目细化到款级，但在实际编制过程中，由于有的预算支出项目具有预测性和不确定性等特点，造成实际支出与预算编制不符。三是绩效目标不够规范，部分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的合理性不够。四是项目管理上需要进一步规范，预算执行和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工作仍需进一步提高。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一是加强培训和指导。采取集中学习、讲座、专题会议等方式，加大绩效管理人员的培训力度，进一步统一认识，充实业务知识和能力。二是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工作，科学合理编

制预算绩效目标，优化支出结构。根据部门实际内容，按照相关支出小组，细化测算预算资金，合理确定部门资金额度，注意与绩效目标的匹配度，切实提高预算执行率，强化过程管理，确保绩效目标按期完成。三是加强评价指标体系建设，认真梳理符合本部门的指标体系。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进行自评的 2021 年项目支出共 1 个，决算资金共 426.78 万元。

高龄津贴项目 2021 年预算数 455.1 万元，决算数 677.28 万元，自评得分 85 分，项目数量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5 分，实际完成值 5 分；质量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5 分，实际完成值 5 分；时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5 分，实际完成值 0 分；效益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34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1. 加强老龄队伍建设。随着国家对老龄事业发展力度不断加大，更加着力于发展养老服务业和老龄产业，而基层老龄工作人员多为兼职人员，队伍力量薄弱，建议加强基层工作机构及队伍配置与建设。

2. 建立持续良好的增长机制。高龄津贴体现了党委政府对高龄老人的关爱和温暖，但随着经济发展水平提高，建议上级参考当地经济增长水平和财政增收情况，建立高龄津贴持续良好的增长机制。

（四）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 2021 年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项目支出共 1 个，决算资金共 1141.55 万元。

城乡社会救助项目 2021 年预算数 1070.1 万元，决算数 1141.55 万元，自评得分 85 分，项目数量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5 分，实际完成值 5 分；质量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5 分，实际完成值 5 分；时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5 分，实际完成值 0 分；效益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34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1. 规范项目资金审批

按照《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等有关制度规定，完善申报材料，严格审核申请人员情况，落实公示制度，加强对救助对象的动态管理，及时将救助对象纳入救助系统，并清理清退不符合申请条件的救助对象。同时，加强对相关人员教育，严格落实工作职责，坚决杜绝“关系保”“人情保”，牢固树立“好处不伸手、伸手必被捉”的思想，确保应保尽保。

2. 规范项目动态管理，加大基层人员社会救助政策宣传投入

加强“一户、一档、一策”工作台账的规范化制度，加大社会救助政策宣传力度，让更好的困难群众知晓现有政策，更好地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按规定申请相应的救助。

3. 提高资金预算编制的精准度

提高年度预算编制的精准度，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各个业务部门按照本部门工作需要发展规划，提高本部门的年度预算要求，由财务部门根据该部门上年度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汇总、筛选、上交。

4. 加快工作节奏，合理统筹项目进度安排

北关区民政局应加快工作节奏，合理统筹项目进度安排，关注资金发放程序和进度，及时与财政局沟通，确保对项目资金实时了解，避免资金发放不及时。

5. 完善管理制度，强化部门之间协同配合

北关区区级部门督促基层部门完善管理机制，指导各级建立健全政府领导、民政部门牵头，有关部门配合，社会力量参与的社会救助工作协调机制，强化部门之间协调配合。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1.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主要用于养老综合中心福彩公益金项目支出，其中福彩公益金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主要原因：资金流转较慢。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缩减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重要情况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